

# 结构安全说明

东莞市长安镇长盛西路莲花新村 D 区莲花苑 51 栋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,主楼为 7 层框架结构建筑,现由于使用需要,需在该住宅楼原楼梯间外侧新增一台钢结构井道电梯,与旧有建筑物用沉降缝隔开。加建电梯、钢结构井道工程由我院设计,电梯井道基础采用筏板基础,根据《东莞市长安镇莲花新村 D 区 51 栋钢结构受力计算书》设计计算,增设钢结构井道在电梯荷载作用下满足结构安全使用要求,增设钢结构井道电梯后原结构仍满足结构安全使用要求。新旧建筑实为两个独立的建筑,故对原有建筑物结构安全没有影响。

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 
单位名称: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
业务范围: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  
资质证书编号:A144A03113  
有效期至:2029年05月17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 
姓名: 王 成  
注册号: 4400216-009  
有效期: 至2028年3月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
姓名: 谭文杰  
注册号: 4400216-S038  
有效期: 至2028年12月

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2026年03月31日

